附件3

1. 2022年度部分地市政府性融资担保费率“降1补1”的资金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广东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金融发展）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 | | | | |
| 申报单位 | 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 | | |
| 申报金额 | 500万元 | | | |
| 年度目标 | 1.江门、惠州、肇庆市和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2022年新增的单户担保金额1,000万元以下、平均年化担保费率不超过（含）1%的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不低于4亿元。  2.小微企业年化担保费率不高于1%。  3.接受发放降费补助专项资金的融资担保机构需提供不少于5%受支持企业户数的满意度回访表，回访满意度不得低于85%。 | | | |
| 阶段目标  （6月底前） | 1.江门、惠州、肇庆市和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2022年6月底前新增的单户担保金额1,000万元以下、平均年化担保费率不超过（含）1%的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不低于2亿元。  2.小微企业年化担保费率不高于1%。  3.接受发放降费补助专项资金的融资担保机构需提供不少于5%受支持企业户数的满意度回访表，回访满意度不得低于85%。 | | | |
| 目标 | | 指标内容及口径 | 阶段目标 | 年度目标 |
| 产出  指标 | 质量指标 | 报送项目的质量 | 需全部符合单户担保金额1,000万元以下、平均年化担保费率不超过（含）1%的小微企业 | 需全部符合单户担保金额1,000万元以下、平均年化担保费率不超过（含）1%的小微企业 |
| 效益  指标 | 经济效益 | 实现融资金额总量 | 不低于2亿元 | 不低于4亿元 |
| 社会效益 | 小微企业年化担保费率 | 不高于1% | 不高于1% |
| 满意度 | 服务对象数量 | 支持企业的数量 | 提供不少于5%受支持企业户数的满意度回访表 | 提供不少于5%受支持企业户数的满意度回访表 |
| 满意度 | 支持企业的满意度 | 回访满意度不得低于85%。 | 回访满意度不得低于85%。 |

1. 普惠金融融资再担保保费补助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广东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金融发展）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 | | | | |
| 申报单位 | 粤财普惠金融（广东）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 | | | |
| 申报金额 | 2,400万元 | | | |
| 年度目标 | 1.粤财普惠再担保向国家融资担保基金报送再担保业务合作规模不低于135亿元。其中，合作融资担保机构支小支农担保金额占全部担保金额的比例不得低于80%，单户担保金额500万元及以下的占比不得低于50%。  2.支持符合国家融资担保基金合作要求的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三农”、创业创新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不少于12,000户次。  3.接受发放普惠金融融资再担保保费补助专项资金的融资担保机构所报送的项目需全部符合国家融资担保基金要求。  4.普惠金融融资再担保保费补助专项资金发放需按进度在约定时间发放，即按月度发放。  5.接受发放普惠金融融资再担保保费补助专项资金的融资担保机构需提供不少于5%受支持企业户数的满意度回访表，回访满意度不得低于90%。 | | | |
| 阶段目标  （6月底前） | 1.6月底前累计支出普惠金融融资再担保保费补助1,200万元。  2.粤财普惠再担保向国家融资担保基金报送再担保业务合作规模不低于67.5亿元。其中，合作融资担保机构支小支农担保金额占全部担保金额的比例不得低于80%，单户担保金额500万元及以下的占比不得低于50%。  3.支持符合国家融资担保基金合作要求的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三农”、创业创新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不少于6,000户次。  4.接受发放普惠金融融资再担保保费补助专项资金的融资担保机构所报送的项目需全部符合国家融资担保基金要求。  5.接受发放普惠金融融资再担保保费补助专项资金的融资担保机构需提供不少于5%受支持企业户数的满意度回访表，回访满意度不得低于90%。 | | | |
| 目标 | | 指标内容及口径 | 阶段目标 | 年度目标 |
| 产出  指标 | 数量指标 | 支小支农担保金额占全部担保金额的比例，单户担保金额500万元及以下的占比。 | 分别不得低于80%和不得低于50% | 分别不得低于80%和不得低于50% |
| 质量指标 | 报送项目的质量 | 需全部符合国家融资担保基金的备案项目要求 | 需全部符合国家融资担保基金的备案项目要求 |
| 时效指标 | 普惠金融融资再担保保费补助专项资金需按进度在约定时间发放 | 按月发放 | 按月发放 |
| 成本指标 | 按照资金使用计划执行 | 支出50% | 支出100% |
| 效益  指标 | 经济效益 | 实现融资金额总量 | 不低于67.5亿元 | 不低于135亿元 |
| 社会效益 | 业务覆盖中小微企业数量 | 6,000户次 | 12,000户次 |
| 满意度 | 服务对象数量 | 支持企业的数量 | 提供不少于5%受支持企业户数的满意度回访表 | 提供不少于5%受支持企业户数的满意度回访表 |
| 满意度 | 支持企业的满意度 | 回访满意度不得低于90%。 | 回访满意度不得低于90%。 |

1. 深化“科技创新专板”“专精特新板”“乡村振兴板”为核心的特色板块体系建设，促进广东区域性股权市场高质量发展项目

广东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金融发展）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 | 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 | | |
| 申报金额 | 625万元 | | | |
| 年度目标 | 广东股权交易中心拟通过“科技创新专板”“专精特新板”“乡村振兴板”三大板块建设实施，搭建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建立以三大特色板块为核心的综合金融服务体系，提高广东区域性股权市场挂牌企业质量。  力争到2023年，广东股交通过三大特色板块建设，提升企业服务水平及覆盖面。同时，以三大特色板块为抓手，推动优质企业在区域性股权市场汇聚，争取全年在区域性股权市场实现新增上板企业800家（含挂牌、注册展示及托管企业），新增各类融资交易突破200亿元，切实缓解企业融资难题，为企业纾困解难。  同时，2023年，要借助“科技创新专板”“专精特新板”“乡村振兴板”三大板块建设，不断提升广东区域性股权市场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和可持续竞争力，包括：不断提升区域性股权市场企业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全面提升挂牌企业质量，促进区域性股权市场高质量发展；不断提升区域性股权市场企业服务覆盖面，提升企业服务精准度，优化综合金融服务模式；不断推动国家区块链创新试点应用场景落地，丰富及优化企业综合金融服务方式。  向中国证监会以广东区域性股权市场“科技创新专板”“专精特新板”“乡村振兴板”三大板块建设为基础，积极争取相关业务创新试点；优化企业综合金融服务与数字金融的结合方式，争到2023年，通过运营广东省中小企业融资平台，实现“一码对接、一步授权、一库管理”的一站式数字融资服务，打造特色板块的数字化智能融资平台；同时，借助广东区域性股权市场成功获批国家区块链创新应用试点资格契机，通过区块链建设，建立三大板块企业动态全面记录的“一企一档”企业成长数据库 | | | |
| 阶段目标  （6月底前） | 力争2023年6月底，以三大特板块为核心的综合金融服务体系布局初步形成，企业服务深度得以提升，发挥三大特色板块的样本效应，企业服务广度得以提升；以三大特色板块为抓手，推动优质企业在区域性股权市场汇聚，争取全年在区域性股权市场实现新增上板企业400家（含挂牌、注册展示及托管企业），新增各类融资交易突破100亿元，切实缓解企业融资难题，为企业纾困解难；此外，2023年围绕三大板块企业积极举办各类培训、路演、孵化培育等活动。 | | | |
| 目标 | | 指标内容及口径 | 阶段目标 | 年度目标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举办培训、研讨、论坛等活动场（次） | 15场 | 30场 |
| 对优质企业进行宣传推广家（次）数 | 25家（次） | 50家（次） |
| 委托服务中小企业的专业机构家（次）数 | 15家次 | 30家次 |
| 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 2项 | 4项 |
| “政企通”系统访问次数 | 500次 | 1000次 |
| 利用信披系统协助企业完成年报披露 | 100家 | 200家 |
| 质量指标 | 区域性股权市场挂牌企业质量 | 提升 | 提升 |
| 板块服务能力及发展质量 | 提升 | 提升 |
| 区域性股权市场综合金融服务效果 | 提升 | 提升 |
| 效益指标 | 经济及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资本市场服务中小企业覆盖面 | 力争实现新增上板企业数（含挂牌、注册展示及托管企业）800家 | |
| 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 | 力争新增各类融资交易200亿元 | |

1. 广东省地方金融资产类交易系统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广东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金融发展）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 | | | | |
| 申报单位 | 广东金融资产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 | | |
| 申报金额 | 180万元 | | | |
| 年度目标 | 1.依据《广东省交易场所监督管理办法》要求搭建省级金融资产类交易系统；  2.建设安全、可靠、高效的（跨境）金融资产类电子化交易系统；  3.借助外部权威数据平台，提升金融资产类交易活跃度。 | | | |
| 阶段目标  （6月底前） | 1.依据《广东省交易场所监督管理办法》要求搭建省级金融资产类交易系统；  2.建设安全、可靠、高效的金融资产类电子化交易系统。 | | | |
| 目标 | | 指标内容及口径 | 阶段目标 | 年度目标 |
| 产出  指标 | 数量指标 | 系统建设完成率 | 100% | 100% |
| 质量指标 | 系统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
| 时效指标 | 系统按期完成率 | 100% | 100% |
| 成本指标 | 实际已投入成本/180\*100% | 100% | 100% |
| 效益  指标 | 经济效益 | 交易量 | 2023年6月，50亿 | 100亿 |
| 社会效益 | 广东金交作为省级金融基础设施平台影响力 | 有所提升 | 金融资产交易平台作用彰显 |
| 可持续发展 | 后续投入成本/首期投入成本是否高于20% | 100% | 100% |
| 满意度 | 服务对象数量 | 在平台参与交易的业务渠道 | 50 | 100 |
| 满意度 | 用户满意率 | 100% | 100% |

# 支持广东数字金融创新产业园建设，打造“数字金融+产业”生态合作平台项目

广东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金融发展）

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2023年） | | | | |
| **申报单位** | 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 | | |
| **申报金额** | 360万元 | | | |
| **年度目标** | 1. 落地实施指标。   依托广东数字金融创新产业园（“一园”）和广州地方金融数字化基础设施平台（“一台”），以实验室（“一室”）为研发基础设施，研发部署数字人民币智能合约系统，支持预付费监管等功能，至少对接1家银行，3个场景落地，接入2家中小微实体商户，支持智能合约调用次数不少于1万次，提升对应的消费，并形成可复制的场景经验。   1. 费用支出指标。   2023年6月前完成费用总支出的50%，2023年9月前完成费用总支出的75%，2023年12月前完成费用总支出的100%。 | | | |
| **阶段目标**  **（6月底前）** | 1. 落地实施指标。   研发部署数字人民币智能合约系统，支持预付费监管等功能，至少对接1家银行，1个场景落地，接入1家中小微实体商户，支持智能合约调用次数不少于4000次。   1. 费用支出指标。   2023年6月前完成费用总支出的50%。 | | | |
| **目标** | | **指标内容及口径** | **阶段目标** | **年度目标** |
| 产出  指标 | 数量指标 | 线上线下场景落地 | 1个 | 3个 |
| 对接银行 | 1家 | 1家 |
| 质量指标 | 智能合约调用次数 | 4000次 | 1万次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 | 完成费用总支出的50% | 完成费用总支出的100% |
| 成本节约 | 实际支出不超过预算 | 实际支出不超过预算 |
| 效益  指标 | 经济效益 | 节省电子支付费用 | / | 可节省目前常规移动支付的手续费（约0.03%至0.05%），降低小微企业的经营成本 |
| 社会效益 | 服务实体经济 | / | 系统接入2家中小微实体商户，提升对应的消费，并形成可复制的场景经验。 |
| 防控金融风险 | / | 通过数字人民币特性，联合金融机构防控金融风险，提升金融监管的信息化水平 |
| 环境效益 | 节能减排 | / | 降低纸币、硬币等实物现金发行和流通过程中的碳排放量 |
| 可持续发展 | 带动数字人民币产业健康发展 | / | 带动数字人民币产业健康发展 |
| 满意度 | 服务对象数量 | 社会大众 | / | 社会大众 |
| 满意度 | 服务满意度 | 90% | 90% |

# （注：第6-13为省局信息化项目，绩效目标对照立项申报书和相关批复确定实施）